

2021年10月19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 勞工及福利局的政策措施

引言

本文件闡述載於《行政長官 2021 年施政報告》及《施政報告附篇》中，有關勞工及人力範疇的主要措施。

施政重點／新措施

2. 政府致力推動本地工人就業、保障工人的僱傭權益，以及吸引優秀人才來港。為達致上述目標，我們將推行以下新措施。

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制度下「對沖」安排：優化政府資助計劃

3. 我們建議在政府財政承擔額大致不變和維持 25 年資助期的前提下，優化政府資助計劃，以便更聚焦支援中小微企，並更具針對性地協助僱主適應政策轉變。在優化資助計劃下，資助額的計算方式簡單易明，而且由於資助額將與僱主的專項儲蓄戶口結餘脫鉤，僱主可預先確定會獲得的資助金額。在取消「對沖」初期，我們會訂立特別低的「封頂」金額，讓僱主獲得較多資助及有更充裕的時間累積專項儲蓄戶口存款，為長遠的遣散費／長期服務金支出作好準備。詳情可瀏覽有關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檔號：LD OPD/12-2/1(C)：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brief/ldopd1221c_20211008-c.pdf）。

4. 我們正全力草擬法例及推展準備工作，並將於下個立法年度向立法會提交取消「對沖」的條例草案。

保障職業安全及健康

5. 勞工處會推出針對性的預防及執法措施，加強保障僱員的職業安全及健康（職安健）。勞工處會向建造業業界不同持份者推廣將「建築設計及管理」的概念融入建造項目的規劃和設計階段，從源頭消除或減少在施工及維修保養期間可能會出現的職安健風險。在執法方面，勞工處正積極跟進修訂職安健法例的工作，從而提高罰則。經過 2019 年及 2021 年完成的兩次諮詢，勞工處正就不同持份者所提出的意見，適當調整修訂細節，並會盡快完成法例草擬工作，於本屆政府任期內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6. 另外，由於使用梯具進行離地工作而引致的意外時有發生，尤其是較多發生於小型的裝修維修工程，勞工處會聯同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物業管理業及建造業推出「推廣使用輕便工作台計劃」，免費為這類工程的承建商及工人提供合適的輕便工作台，鼓勵他們避免使用梯具進行離地工程。

「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

7. 勞工處正籌備於 2022 年推出為期三年的「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以建造業工傷僱員為對象，採取個案管理模式，為參與計劃的工傷僱員提供適時，並妥善協調的私營門診復康治療服務，協助他們盡早康復並重投工作。勞工處正招標聘用服務承辦商營運先導計劃。

在工作環境管理心腦血管疾病的風險

8. 根據職安局在今年初完成工作期間因心臟及腦血管疾病（心腦血管病）導致死亡的研究報告，絕大部份的個案都涉及與生活方式有關的個人風險因素，例如體重過高、不良飲食習慣、長期吸煙及缺乏體能活動，當中建造業工人及保安員的個案比例較高。勞工處已聯同職安局、衛生署及相關業界的僱主及僱員組織成立督導委員會，在工作間推行健康友善措施，鼓勵物業管理業和建造業的僱員妥善管理心腦血管病的風險。

檢討《職業介紹所實務守則》

9. 勞工處於 2017 年 1 月頒布《職業介紹所實務守則》(《實務守則》)，規範職業介紹所，提高業界的專業水平和服務質素。勞工處計劃於今年年底就《實務守則》開展檢討，包括規管和打擊不良職業介紹所的成效，以及執行上有否改善空間等。勞工處會搜集社會各界對《實務守則》的意見，包括僱主及求職者的反饋、職業介紹所的意見等，並因應社會情況的變化和發展，分析及總結過往實施《實務守則》的經驗，以便提出改善建議。預計檢討需時約半年。

檢討《僱傭條例》(第 57 章) 下連續性合約的規定

10. 根據《僱傭條例》，僱員如連續受僱於同一僱主四星期或以上，而每星期最少工作 18 小時，其僱傭合約便屬連續性合約。勞工處將會檢討連續性合約的規定，並會審慎及全面地探討如何在僱員的利益及僱主的承擔能力之間取得合理平衡，以符合香港的整體利益。我們正進行研究，以期勞工顧問委員會於明年作出討論。

人才清單

11. 政府已完成檢討 2018 年公布首份香港人才清單，決定新增「資產管理合規專才」及「環境、社會及和管治相關財經專才」兩項專業，並擴闊部分原有專業的領域，涵蓋「藝術科技」、「醫療及健康護理科學」、「微電子」、「集成電路設計」專才，以及優化專門解決國際商業糾紛的爭議解決專才的要求，以配合香港未來會重點發展金融、文化藝術、創科和爭議解決服務的政策方向。我們將透過更新的人才清單加強吸引目標優秀人才利用「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來港。

持續推行的措施

12. 除上述的施政重點／新措施外，勞工及福利局和勞工處會繼續推行以下 13 至 18 段的工作和措施，以促進就業、加強僱員保障、讓僱員接受再培訓，以及進一步保障職安健等。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13. 政府於 2021 年 1 月推出「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鼓勵和支持香港的大學畢業生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把握大灣區的事業發展的機遇。商界積極支持計劃，共有 417 間企業就計劃提供 3 494 個職位空缺讓合資格畢業生申請，創科及非創科職位大約各佔一半。畢業生的反應十分踴躍，提交了超過二萬份求職申請。截至 9 月 30 日，共接獲 1 073 名畢業生的入職通知。政府會密切監察計劃的推行情況，主動跟進參與計劃的企業及畢業生，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支援，並會進行調查，以收集他們的意見，評估計劃成效及作未來規劃。

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

14. 法定最低工資自 2011 年 5 月實施以來，基層僱員的就業收入得到改善。2021 年 5 月至 7 月，收入最低「十等分」組別全職僱員¹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較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前的期間（即 2011 年 2 月至 4 月）累計上升了 74.6%，扣除通脹後實質累計升 28.7%，顯示基層勞工收入自法定最低工資實施以來有顯著而實質的改善。最低工資委員會已展開新一輪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準備工作，並須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報告。

僱員再培訓

15. 受政府委託，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自 2019 年 10 月起推出「特別·愛增值」計劃，為受經濟不景影響的僱員提供培訓和津貼。再培訓局已先後完成三期計劃和提供四萬個培訓名額；第四期亦已於今年 7 月推出，讓額外兩萬名學員受惠。再培訓局並會繼續透過恆常培訓課程，每年提供約 14 萬個培訓名額，協助失業及就業不足的人士。

風險為本的職安健策略

16. 勞工處會繼續密切留意各行業的職安健風險水平及變化，按風險為本原則，適時制訂及調整相應的巡查執法、宣傳推廣及教

¹ 撇除法定最低工資所不適用的政府僱員及留宿家庭傭工。

育培訓策略，積極推動職安健文化，防止意外發生，提升各行業的職安健表現。

17. 由於建造業的致命工業意外數目和每千名工人意外率居各行業之首，因此勞工處會繼續採取一系列針對性措施，致力改善建造業工人的職安健，包括針對涉及危險工序或安全表現欠佳的工地，進行特別執法行動、安全審核巡查和更深入的突擊巡查；以及加強參與工務工程地盤安全管理委員會會議，以掌握最新風險情況，從而調整巡查重點。針對小型裝修維修工程，勞工處亦會調撥人手加強地區巡邏，適時巡查小型裝修及維修工程，遏止高風險作業，包括不安全離地工作。

18. 在宣傳推廣方面，勞工處會繼續與職安局、各大商會和職工會及有關機構合辦推廣活動，包括研討會、講座及資助計劃，提高各行業僱主及僱員的職安健意識。為了更有效地向工人傳達高處墮下的風險及嚴重後果，勞工處會繼續採取針對性的宣傳策略，包括透過工人常用的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資助工會及相關機構在工地舉辦講座，以及製作一輯全新的電視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宣傳一些簡單但容易被僱主及工人忽略的離地工作所涉及的潛在風險，以及推廣安全施工方式。

總結

19. 政府將繼續與勞資雙方及社會各界緊密合作，致力推行上述勞工及人力範疇的各項措施。

勞工及福利局
勞工處
2021年10月